專業認證介紹會 2018 - 醫療類

Q：澳門承認在台灣修讀的職業治療學位嗎？
A：會的。現時大部份在澳門註冊的治療師都是在台灣修讀職業治療學位的。

Q：精神科醫生和心理治療師有甚麼區別？
A：精神科屬於醫學範疇，精神科醫生需要接受醫學的訓練。而心理治療師（即臨床心理學）是屬於精神科多功能團隊裡的一員，主要是負責評估、診斷和治療。醫生會以藥物治療為主，治療師是以心理治療為主。

Q：神經科和神經心理學有甚麼區別？
A：神經科是屬於醫學的一個專業，當完成醫學的大學課程，進入了專科訓練，便會有神經科，包括有神經內科和神經外科。
神經心理學是屬於心理學其中一門課程，碩士或博士學位都可以修讀神經心理學，它主要是透過研究神經系統去了解一個人的行為。

Q：如患有色盲和長期服藥可以報讀神經心理學嗎？
A：可以。

Q：心理學課程需要修讀甚麼內容？
A：臨床心理學主要修讀普通心理學、實驗心理學、神經心理學、人格心理學、發展心理學、心理病理、心理測驗學等。

Q：心理治療師具備開藥的資格？
A：不具備，心理治療師並不是醫生，只負責心理治療和評估，是透過會談進行治療的。

Q：在內地修讀藥學學士學位，在澳門可以註冊成為藥劑師嗎？
A：修讀以培養藥劑師為目標的藥學學士學位可以註冊成為藥劑師，但修讀藥物化學專業及製藥工程專業就不能成為註冊藥劑師。

Q：在澳門修讀藥學學士學位，課程已包含藥學法，註冊前還需實習嗎？
A：按現行法律規定是需要的。

Q：現時澳門藥劑師的供求是平衡，如修讀臨床醫學，日後的求職會相對比較容易？
A：建議學生按照個人興趣和能力去選科。

Q：內地的臨床醫學有分學士學位（5 年制）和學碩連讀（8 年制），兩者在澳門都能獲得認可？
A：只要是全日制臨床醫學專業都能獲得認可。

專業認證介紹會 2018 - 醫療類

Q：內地所有院校的臨床醫學學位，在澳門都獲認可的嗎？

A：內地大部分院校的全日制臨床醫學學位，澳門都是認可的。但澳門不承認醫學“超前分科”和“預防醫學”等學歷。

Q：醫生專業資格認可考試是以甚麼語言進行？

A：投考人可選擇使用中文、葡文或英文進行考試。

Q：持有醫學碩士是否比醫學學士有優勢？

A：如投考公職，在履歷上醫學碩士會比較有優勢。

Q：現時在內地修讀臨床醫學，如學校已安排實習，可否將學校安排的實習時數和未來註冊制度所要求的實習時數互相抵銷？

A：不可以。未來註冊制度的要求是於完成課程後由衛生局安排實習，在學校就讀期間的實習並不能用來抵銷衛生局的實習時數。不過，如在畢業後繼續強化自己的知識和技能，參加一些培訓計劃，在回澳後，可將相關的培訓計劃交給委員會，去申請部份實習時數的豁免，屆時會由委員會進行審批。

Q：如在外地就讀其他醫療專業（如物理治療師或職能治療師），畢業後取得當地執業牌照，在返回澳門後是否再需要進行考試及實習？

A：是的。如剛在外地取得執業牌照，回澳後是需要按照規定進行考試及實習。除非相關人士已經是非常資深，在外地擁有數十年的行醫經驗，這種情況下衛生局會對其進行有條件的認可。

Q：現時在外地修讀臨床醫學，如在畢業後完成實習並進行專科培訓，在當地取得專科醫生資格後，返回澳門能否註冊成為專科醫生？

A：如在外地取得專科醫生資格，可在衛生局進行專科醫生的資格認可。

Q：現時就讀口腔醫學的學生，在未來註冊制度實施後，如何進入公職？

A：在新的註冊制度下，就口腔科方面，會有資格認可的考試及實習安排。完成實習後，若衛生局對牙科醫師進行入職開考，就可憑資格認可去報考。

Q：若現時已取得醫生牌照，在未來醫療人員註冊制度實行後，是否需要重新進行考試，才能申請進入公職？

A：在新的註冊制度通過後，已取得醫生牌照的將會自動過渡，他們既有資格認可，又有執業牌照，不需要重新進行認證。在新註冊制度下，只要是具資格認可的都可投考公職。

專業認證介紹會 2018 - 醫療類

Q：未來的醫療人員註冊制度的三步曲是學歷審查、考試及實習，是否代表完成實習和考試後，就可以直接進入公職？

A：未來的醫療人員註冊制度只是資格認可，取得資格認可並不代表獲聘用的保證。在取得資格認可後，當公共部門招聘普通醫生，就可以憑著資格認可去投考。

Q：早前醫療人員註冊制度草案有討論到如執業未滿一年，是需要重新進行資格認可的，未來是否會實行這個措拖？

A：是有這樣的提議過。但經過討論後，在新的註冊制度下，執業未滿一年的註冊醫生將會自動過渡，不需要重新進行認證。

Q：未來設立的專科學院是否等同現時的 6 年專科培訓實習？在修讀完專科學院後，是否可擁有專科認證資格，可以成為專科醫生？

A：現在在職程制度裏需要有 6 年的專科培訓實習，但未來醫療人員註冊制度實行後，會設立專科學院，由專科學院統籌公私營的專科培訓。在專科學院完成 6 年專科培訓後，將被授予院士資格，可到衛生局申請註冊成為專科醫生。

Q：在新的註冊制度下，是否由政府來統籌專科學院？

A：是的。專科學院會是衛生局轄下的部門，由其統一全澳的醫學專科培訓和考試。

Q：在未來的註冊制度下，可否到診所進行實習？

A：衛生局會根據機構及帶教老師等條件去評估機構是否適合進行實習。現時澳門的醫院及衛生中心是適合進行實習的。除個別專科外（如物理治療、中醫等），一般不適合到診所進行實習。

Q：實習是由衛生局安排？還是由學生自行尋找？

A：由衛生局安排，具體細則會在日後公布。

Q：一般會相隔多長時間組織一次實習資格考試？

A：預計一年至少一次，如發現對醫療人員的需求較大，會安排一年組織兩次考試。衛生局會因應同學畢業時間組織考試，希望同學畢業後可緊接參加實習資格考試，通過考試後可緊接著進行實習。

Q：未來新的註冊制度是否包含營養師的專業認證？

A： 是的。

Q： 新的醫療人員註冊制度會於何時實行?

A： 有關法案於 2018 年 8 月 1 日在行政會完成討論，按照立法程序，將會交到立法會進行審議，預計會於一年時間內實行。